

第一章 招标公告

钱塘江（杭州八堡-衢州双港口）三级航道整治工程杭州段安全风险 评估第AP01标段（项目名称） 钱塘江（杭州八堡-衢州双港口）三级 航道整治工程杭州段安全风险评估第AP01标段 标段服务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钱塘江（杭州八堡-衢州双港口）三级航道整治工程杭州段安全风险评估第AP01标段 已由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批复钱塘江（杭州八堡-衢州双港口）三级航道整治工程杭州段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，浙发改项字〔2026〕175 号 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 杭州市交通运输发展保障中心，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，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:100.00%，招标人为 杭州市交通运输发展保障中心，招标代理机构为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 钱塘江（杭州八堡-衢州双港口）三级航道整治工程杭州段安全风险评估第AP01标段 进行公开招标，实行资格后审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：（1）项目概况：钱塘江（杭州八堡-衢州双港口）三级航道整治工程杭州段（以下简称本项目）共整治航道约164公里，包括钱塘江干流段和新安江航段。钱塘江干流段起于杭州金华交界的兰江将军岩，终于八堡船闸，航道长约155公里；新安江航段起于建德下施线十里埠，终于兰江与新安江交汇口，长约9公里。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航道疏浚土方约155万立方米，新建护岸工程约2.4公里，桥梁主墩防护及桥梁防撞设施，改建及提升服务区，新改建锚地工程以及信息化、航标等配套工程。本项目总投资约18.29亿元，其中工程费用约11.45亿元。

（2）技术标准：本次航道整治按天然和渠化河流Ⅲ级航道标准。

航道尺度：a. 库区航段（富春江坝上航段）：单线航道宽度：B1≥35米，双线航道宽度：B2≥70米，航道水深：h≥4.2米，弯曲半径：R≥480米；b. 季节性潮流航段（富春江坝下～闸口）：除个别桥区航道适当缩窄外，其余航段标准为：富春江坝下～闻堰三江口段，单线航道宽度：B1≥45米，双线航道宽度：B2≥80米，航道水深：h≥4.0米（硬质河床h≥4.2米）；闻堰三江口段～闸口段，单线航道宽度：B1≥45米，双线航道宽度：B2≥90米，航道水深：h≥4.0米，弯曲半径：R≥480米；c. 常年潮流航段（闸口～八堡）：除个别桥区航道适当缩窄外，单线航道宽度：B1≥50米，双线航道宽度：B2≥100米，航道水深：h≥3.2米，弯曲半径：R≥480米。

水上过河建筑物通航净空尺度：a. 通航净宽：单孔双向通航 $B_m \geq 110m$ ，双孔单向通航 $B_m \geq 55m$ ；b. 通航净高：闻堰三江口下游航段 $H_m \geq 10m$ ，分水江下游~闻堰三江口 $H_m \geq 8m$ ，分水江上游 $H_m \geq 7m$ 。

2.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： 标段划分：本次安全风险评估招标设1个标段，即第AP01标段。

招标范围：本项目初步设计阶段风险评估、施工图设计阶段风险评估、施工安全总体风险评估。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①对初步设计文件中同深度比选的多个设计方案，从建设条件、设计方案、施工技术和运营条件四个方面进行全面的风险辨识、分析与估测，确定设计安全风险等级，提出针对性的风险控制措施和建议，编制《初步设计阶段风险评估报告》；②结合初步设计审查意见，对初步设计阶段的风险评估进行细化完善，施工图设计阶段重点对上一阶段的残留风险及对施工、运营影响较大的设计关键技术风险进行评估，从建设条件、设计方案、施工技术、运营条件四个方面全面辨识风险源，确定设计安全风险等级，提出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，编制《施工图设计阶段风险评估报告》；③按照相关行业评估指南或者技术规范要求，根据工程项目地质条件、建设规模、结构特点和周边环境等致险因子，以单位工程为评估单元，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对各评估单元进行风险评估，确定各评估单元风险等级和工程项目风险等级，编制《施工安全总体风险评估报告》；协助甲方制定工程项目的风险管理工作实施办法、编制风险辨识手册等；④配合发包人完成各阶段风险评估报告的专家评审工作，根据专家评审意见逐条修改完善报告。

2.3 服务周期： 180 日历天；备注：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开工令下发之日止。

2.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：☐是 ☒否

2.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：☐是 ☒否 （无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，存在可能影响项目目标的实现。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六条之规定）

2.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：

☐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；

☐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，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，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（不低于40%） 以上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独立法人资格、在“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”工程咨询单位备案系统备案的单位，备案专业至少包含水运（含港口河海工程）资质、具有资格审查条件（业绩最低要求）业绩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。

3.2 本次招标 ☐接受或☒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联合体投标的，应满足下列要求： /。

3.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（具体数量）个标段投标；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。

3.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（含法定代表人控股）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（组成同一联合体参与投标的除外），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3.5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）或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网站（<https://zxgk.court.gov.cn/>）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□3.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，投标人（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）须为中小企业，并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3.7 其他要求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<http://www.gsxt.gov.cn/>）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本项目的设计中标人及其存在控股（含法定代表人控股）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与本标段的投标，否则，其投标无效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遗书（补充、答疑、澄清）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。

4.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：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。

4.3 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“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s://ztb.zj.gov.cn/>）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。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，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。

4.4 未取得“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”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，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，取得CA数字证书。

4.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，通过“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”提交。提交疑问截止日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7天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。招标人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15天在网上发布补遗书。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，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。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，责任自负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

5.1 招标人☒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，☒不召开投标预备会。

5.1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☐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☐召开投标预备会。

踏勘现场时间：_____，集中地点_____；

投标预备会时间：_____，地点_____。

5.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6-10-14 14:00:00。

5.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：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，上传至“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”。

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。

5.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，“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”将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上发布。

7. 监督部门

监督部门：杭州市交通运输局

地 址：杭州市中河北路106号

邮政编码: 310014

电 话: 0571-85129676

8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杭州市交通运输发展保障中心

地 址: 杭州市文一西路769号

邮政编码: 310012

联 系 人: 乔静音

电 话: 0571-81955301

传 真: 0571-81955301

电子邮件: 429032262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: 耀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杭州市中山北路632号越都商务大厦702室

邮 政 编 码: 310004

联 系 人: 赵姝炫

电 话: 0571-85383936

传 真: 0571-85383936

电 子 邮 件: 377195161@qq.com

2026年09月02日